

246



琼瑶(台湾)著

月朦胧 鸟朦胧

031

774541

10.2

1

琼瑶 著

月朦胧鸟朦胧

作家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刘庭华

封面设计：王 晖

月膝脱鸟膝脱

(台湾) 琼 瑶著

作 家 出 版 社 出 版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 $\frac{1}{2}$ 印张6.75 插页2 字数154,000

1985年10月北京第1版 1985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：00001—70,000 册

书号：10248·026

定价：1.45 元

内 容 提 要

这是一部爱情悲喜剧。

善良、任性、姣美的姑娘灵珊爱上了被妻子抛弃的男邻居韦鹏飞。她为韦鹏飞对前妻的眷念而痛苦，被那前妻留下的女孩的乖戾和敌意所折磨。但她以自己的温情抚慰了两颗受伤的心。而韦的前妻又突然出现，并由于被新欢冷落而痛苦自杀。灵珊为了救活她宁愿牺牲自己的爱情。经过千曲百折，灵珊最终得到幸福，那前妻也有美好归宿。

故事迂回曲折、波澜迭起、悱恻动人。

刘灵珊第一次见到韦楚楚是十月的一个下午。

如果不遇到韦楚楚，灵珊的生活决不会有任何波浪，也决不会有任何奇迹。她会和过去二十年的生涯一样，平凡、快活、满足、自在地度过去，即使恋爱结婚生儿育女，也都是顺理成章的。但是，她却在那个十月的下午，认识了韦楚楚。

对灵珊而言，那个下午一点也没有什么特别。午饭是在家里吃的，吃完午饭，她就和往常一般，去爱儿幼稚园教下午班，带着那群孩子唱歌，跳舞，做游戏，讲故事……直到五点钟下了课，她回到自己的家——那坐落在忠孝东路的“安居大厦”。

自从台北市的“大厦”纷纷林立开始，灵珊父母的朋友们就都陆续迁入各大厦；未几，灵珊的父亲刘思谦也没能免俗。他们全家搬到“安居大厦”来那年，灵珊刚满十八岁，如今，在这栋大厦里已经住了四年了。灵珊有个奇怪的发现，以前不住大厦时，邻居与邻居之间，很容易交朋友，很容易熟悉起来。反而在大厦中，每户可能只有几步之遥，大家却能相居数年而如同陌路。例如，他们刘家在四楼D户，四

楼一共有五家，灵珊就从来没有弄清楚其他四家住着些什么人。偶尔，她听女佣翠莲提起，A座的人搬走了，E座又换了主人……她呢？这些对她都不相关，她反正不认识这些人。

这天下午，她和往常一样走进大厦，手里捧着一叠幼儿习字本。看看电梯，灯亮在十楼上，不耐烦等电梯下来，她习惯性地直接往楼梯上冲。上了二楼，再上三楼，她身边就听到了一阵刺耳的喧哗和叫嚷之声。发生了什么事？在这大厦中，虽然住着五、六十家人家，却一向都很安静。

她刚往四楼上走，迎面，一个小女孩直冲了下来，差点和她撞了个满怀。接着，有个气急败坏的少女尖着嗓子呼叫着：

“楚楚！你站住！楚楚！你不要跑！”

灵珊正惊愕中，那少女旋风般卷了过来，一伸手，就捉住了那个正在奔跑中的小女孩。女孩挣扎着，尖声大叫，死命要挣脱那少女的手，那少女却抓住她不放，两人拦着楼梯，在那儿又扭又打又叫又挣扎。灵珊的去路被她们两个挡住了，她只得倚着楼梯扶手，呆望着她们。

“你放开我！你这个坏女人，死女人！死阿香！你放开我，我不要你管我！”那小女孩尖锐地嚷着。

“楚楚，你回家呀！如果你跑丢了，先生会骂我呀！走！你把人家的路挡住了。快跟我回去，好小姐，我煮面给你吃！”

“我不吃！我不吃！”那女孩撒赖般往地上赖去，继续尖叫：“我不要你管我！你拉住我干什么？你滚蛋！你滚！你滚！你滚……”

灵珊惊异地望着那孩子。当了两年幼稚园的教师，整天和孩子们相处，灵珊见过各种调皮捣蛋的孩子，但是，却第一次看到一个小女孩会如此蛮横粗野。她打量着面前这一大

一小，立即看出那叫阿香的少女大约只有十八、九岁，看样子是女孩家里的女佣。而那孩子呢？顶多只有五、六岁，有张小小的瓜子脸，瘦瘦的小尖下巴，两道浓黑挺秀的眉毛，和一对乌溜滚圆的大眼睛，这孩子长得相当漂亮！但是，她满脸都是野性的倔强，披散了一头乱七八糟的短发，身上是件质料很好的羊毛裙，也早已弄得又皱又乱，腰上的带子散了，领上的扣子开了，裙摆上还有一大块污渍。

“楚楚，你听话，你乖，跟我回去……”阿香开始在哀求了。“你看，你挡住这个阿姨的路了！”她弯下身子，想把那女孩抱起来，谁知道，那女孩忽然抬起脚来，对着阿香就一脚踢了过去。阿香正弯着腰，这一脚就直踢到阿香的脸上。阿香惊呼一声，慌忙站直身子，用手捂着鼻子，哼着说：

“好，好，你家的事我也不做了！你踢人，你踢人，你这个……这个……这个小妖怪，小混蛋……”

“你骂我？你敢骂我！”那女孩直冲上去，提起脚来，又要踢过去。灵珊忍无可忍，生平最恨仗势欺人的事，没料到一个小女孩，竟懂得欺侮家里的女佣。她本能地一伸手，就把那女孩拉开了，一面嚷着说：

“你怎么可以踢人呢？你爸爸妈妈难道不管你？”

小女孩吃惊地站住了，回过头来，瞪视着灵珊，似乎不相信这个陌生的“阿姨”会来喝骂自己。她只对灵珊扫了一眼，就高高地仰起下巴，恼怒地叫：

“我高兴踢！我爱踢！你管我？你管我……我也踢你！”

眼看她又举起脚来了，灵珊把手里的习字本往阿香手里一塞，就伸过手去，一把抓住了女孩的手腕，用力往楼上拖，一面拖，一面说：

“走，找你妈去！你住在哪一家？”

“四楼A座！”阿香接口说：“小姐，你还是不要管她

吧！家里只有我，什么人都没有！她爸爸去上班了！”

“她妈呢？”灵珊问。

“我妈死啦！”女孩尖叫着说。

哦，原来如此！一个没有母亲的孩子，怪不得如此缺乏教养！灵珊心里的同情油然而生，对那女孩的反感也减轻了不少。她低头看了看她，仍然把她往楼上拉去。

“听阿香的话，回家去！”她说，语气虽然和缓了，却有着当惯老师的那种威严。

“我不回去！”女孩提高了嗓子，尖声怪叫，声音如此尖锐，灵珊猜想，整栋楼要被她震动了。“你这个坏女人，你放开我！我不要你管！你是女妖精，你是狐狸精，你是绿油精，你是橡皮筋……”

灵珊又惊又怒，这是些什么怪话？怎么五、六岁大的孩子会吐出这么多乱七八糟的话来？她冒火了，她被这个小女孩触怒了。她用力把她拖上了楼，怒吼着说：

“如果没有人管教你，我就来管你！女孩子嘴里这么不干净，长大了还得了？”

“我不要你管！不要！不要！不要！……”女孩子大嚷着，却无法挣脱灵珊的掌握，于是，忽然间，她低下头，对着灵珊的手指一口咬去。灵珊大惊失色，慌忙松手，那孩子趁此机会，转身就向楼下奔。灵珊大怒之下，再也顾不得和这孩子根本不认识，就本能地冲过去，拦腰从背后把她一把抱住，用手臂死死地箍牢了她。那孩子双脚乱踢，两手狂舞，杀鸡般狂叫起来。灵珊置之不理，对阿香说：

“你去开门，我把她弄进来！”

阿香走到A座的大门口，打开了房门，灵珊把那孩子半拖半抱半拉地弄进客厅，那孩子挣扎无效，就陡然间用指甲狠狠地掐进灵珊的手臂里去。灵珊负痛，忍不住叫了一声，

就把那孩子摔进沙发里，再看自己的手臂，竟然抓掉了好大一块皮，血沁了出来，阿香惊呼着说：

“哎呀，小姐，你的手破了，我去拿红药水。”

“不要！”灵珊简单地说，“我就住在D座，我自己会上药！”她回头瞪着沙发上那横眉竖目的孩子：“她该剪手指甲！”她看看阿香，又问：“她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她姓韦，叫楚楚。”阿香说：“清清楚楚的楚楚。”

“清清楚楚？”灵珊没好气地挑起了眉毛。“正经取名字叫粗粗鲁鲁还差不多！”她往门口走去，说：“你最好把她锁在房里！”

“小姐！”阿香及时叫了一声，“你的本子。”

灵珊这才想起，阿香手里还捧着自己的那叠习字本，她正要接过来，谁知道，楚楚却象箭一样从沙发里直射而来，一头撞在阿香身上，同时她伸手用力一拨，就把阿香手里的习字本全拨到地毯上，撒得满房间都是。阿香又气又急，涨红了脸叫：

“楚楚！你发疯了！”

灵珊站定了，她望着这个韦楚楚。同时，楚楚也仰着她那尖尖的小下巴，挑战地望着灵珊。她们两个对视着，似乎彼此都在衡量着对方，彼此都在备战的状况中。而那可怜的阿香，就满屋子捡拾那些习字本。灵珊看了楚楚好一会儿，抬起头来，她对整个房间打量了一下，咖啡色的沙发，米色的地毯，考究的家具，证明主人的经济环境不坏。靠餐厅的墙边，一排酒柜，里面的各种名酒，更证明主人的洋化。她轻叹了一口气。有钱人家的独生女，多半被宠得无法无天，但是，象韦楚楚这样骄狂放肆，以后岂不毁了？她环视室内，找不到可以应用的东西，低下头来，她瞪着楚楚：

“你听话一点，再这么胡闹，我会揍你！”

“你敢！”楚楚大声说。

“你以为我不敢吗？”灵珊恼怒地说，猛然抓住楚楚的肩膀，在楚楚还来不及反抗之前，就把她用力推到沙发上去，把她的身子倒扣在沙发上。她死命按住她，在她的屁股上狠狠地打了几巴掌。楚楚乱叫乱嚷，拼命挣扎，灵珊刚一放手，她就对着灵珊的脸孔一把抓去，灵珊闪开了，她那几根尖锐的小指甲，就从她脖子上划过去，一阵刺痛之下，灵珊知道脖子一定又抓破了皮。这一怒非同小可，她拉起楚楚的手，扳开手指一看，五根指甲又长又黑。她气冲冲地说：

“阿香！给我找根绳子来！”

“不要！不要！不要……”楚楚发现情况不妙，尖声怪叫着，阿香犹豫着没有动，灵珊知道阿香不敢真找绳子。她再看看韦楚楚，心一横，就从自己脖子上取下一条纱围巾，把楚楚的一双手扯到身前，楚楚杀鸡杀狗般大叫大嚷，灵珊充耳不闻，用纱巾硬把楚楚的一双手绑了起来。楚楚又蹦又跳又叫，灵珊自己也不知道哪儿来的这么大力气，居然把她的一双小手绑牢了。于是，楚楚就绑着双手，满屋子乱跳，象个猴子一样。灵珊一看，这样也不行，就严厉地对阿香喊了一句：“阿香，绳子！”

阿香吓了一跳，看看灵珊的脸色，竟不敢抗拒，走进厨房去真的找了一根晒衣绳来。楚楚害怕了，满屋子狂跑狂叫：

“不要绑我！不要绑我！不要绑我！”

“你还敢咬人踢人抓人吗？”灵珊厉声地问，又怒喝了一句：“站住，不许跑！”

楚楚站住了，犹豫地望着灵珊。惧意和怯意明显地流转在她的眼睛里，她怕了，她终于怕了，她知道面前这个人不会和她妥协。她低下头去，一语不发。

“坐到沙发上去！”她命令着。

那孩子趑趄着，慢吞吞地挨到了沙发上。

“阿香，给我一把梳子，一条湿毛巾，和一把指甲刀，我要把这孩子弄干净。”

“是，小姐。”阿香遵命而行。

十分钟后，灵珊已经把韦楚楚的头发梳好了，脸洗干净了，指甲也剪短了。那孩子从怪叫怪嚷一变而成了没嘴的葫芦，紧闭着嘴巴，她用一脸的倔强和沉默来对付灵珊。不敢再咬再踢了，但是，她那对眼睛里却充满了敌意和反叛性。

灵珊把韦楚楚弄干净了，站起身来，她抱起自己的本子，往屋外走去。走到门口，她想想不对，又回过头来，望着阿香问：

“这孩子几岁了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

“你不知道？”她甚为惊愕地：“你怎么会不知道？”

“我来她家做事，只有一个多月。”

“哦，”灵珊点点头。“告诉她爸爸，她应该送到学校里去！”她转身离去。

沉默了很久的韦楚楚，望着灵珊的背影，细声细气地接了一句：

“我爸爸会杀掉你！”

灵珊听见了，站住了，回过头去，她看着那孩子，一对清澈明亮的眼睛，一张厚嘟嘟的小嘴，好一个漂亮的孩子！那眼睛倔强地、倨傲地迎视着她，象个小小的斗士！她摇摇头，对那孩子微微一笑。

“很好，”她说：“让你爸爸来杀我吧！”

甩了一下头，她走出了那屋子，带上了房门。

从走廊里走过去，只隔了两户，就是她家的大门。她掏

出钥匙来开门，丝毫没有料到，这个小小的女孩，竟改变了她一生的命运。

二

晚上。

灵珊坐在书桌前面，慢慢地批改着孩子们的习字本，一面倾听着客厅里传来的笑语声。姐姐灵珍和她的男友张立嵩似乎谈得兴高采烈，灵珍那悦耳的笑声象一串小银铃在彼此撞击，清脆地流泻在这初秋夜色里。灵珊用手托着下巴，望着台灯，忽然默默地出起神来。她想着灵珍，这个比她大两岁的姐姐，自幼，她们姐妹一起长大，亲爱得什么似的，睡一间房间，穿彼此的衣服，她从没想过，有一天，要和灵珍分开。可是，张立嵩闯进来了，姐姐也变了，只有和张立嵩在一起，她笑得特别甜，特别高兴。有时，她觉得自己简直在吃张立嵩的醋，她也曾和母亲说过：

“妈！你养了二十四年的女儿，根本是为张立嵩养的嘛！她现在眼睛里只有张立嵩了。”

“养儿女本来就为别人养的！”刘太太非但不生气，反而笑嘻嘻地说：“有一天你眼睛里也会只有另一个男人！不止你，连灵武长大了，也会有女朋友的！人，就是这样循环着：小时候是父母的，青年时是丈夫或妻子的，年纪再大些，就是儿女的了。”

“妈，你舍得灵珍出嫁吗？”

“有什么舍不得呢？女婿是半子，灵珍嫁了，我不会失去女儿，只会多半个儿子！”刘太太笑得更满足了。

“哦！”灵珊眩惑地望着母亲。“妈，你知道吗？你实在是个洒脱而解人的好母亲，只是……”她顿了顿。

“只是什么？”

“只是有一点不好！”她蹙起眉头，作愁眉苦脸状。

“那一点不好？你说得对，我就改！”刘太太大方地说，坦白而诚恳。

“你使我无法对朋友们讲，我家的父母多专制，多霸道，多不近人情，多古怪，多自私，多顽固……于是，我就失去许多知己！”

刘太太笑了，用手搂住灵珊的头。

“我小时候，你外公外婆把我象管犯人一样带大，我爱上你父亲，你外公百般刁难，从他的家世、人品、学历、相貌……一一批评，评得一钱不值。我嫁了，结婚那天就发誓，我将来的儿女，绝不受我所受过的苦。”

“幸好外公外婆把你象管犯人一样带大！”灵珊说。

“怎么？”

“否则，你怎么会成为一个解人的好母亲呢！”

刘太太笑着捏了捏她的面颊。

“看样子，我还该感谢我的父母，对不对？”

“当然哪！我也要感谢他们！”

母女相对，就都笑了起来。

现在，客厅里传来的笑语声中，还夹着母亲和父亲的笑谑，显然，父母和张立嵩之间相处甚欢。另外，灵武一定又在他自己房里弄他那套音响，因为，那全美十大排名榜的歌曲在一支支地轮换，却没有一支放完了的。灵珊倾听了片刻，推开了桌上的习字本，她不耐寂寞，站起身来，往客厅走去。刚好，灵武也从他的房间里钻了出来，一看到灵珊，他就一把拉住了她：

“二姐，我要募捐！”

“怎么了？又要买唱片？”

“答对了！”

“我没钱！”

“不要太小气！”十五岁的灵武扬了扬眉毛。“全家只有我一个伸手阶级！你们不支持，我怎么办？”

“我指点你一条路，”灵珊说：“坐在客厅里那位张公子，你认得吗？凡是转你姐姐念头的人，你也可以转他的念头……”

“喂，灵珊！你出来！”灵珍扬着声音喊：“就不教他学好，你以为你一辈子不会交男朋友吗？”

灵珊走进了客厅，冲着灵珍咧嘴一笑。

“总之，我现在还没有可被敲诈的朋友！”

“没有吗？也快了把！”灵珍接口：“那个扫帚星呢？”

“什么扫帚星，人家叫邵卓生！”

“哦，是邵卓生吗？”灵珍做了个鬼脸，转头对灵武说：“灵武，我也指点你一条路，明天你去幼稚园门口等着，有个去接你二姐姐的扫帚星，你尽可以拦路抢劫！”

“别胡闹！”灵珊喊：“人家还没熟到那个程度！”

“没熟到那个程度就更妙了！”灵珍说：“越是不熟，越是敲诈的对象，等到熟了，反而敲诈不到了。”

“喂喂！”做父亲的刘思谦嚷了起来：“你们姐妹两个都是学教育的，这算是什么教育？”

“机会教育！”灵珊冲口而出。

满屋子的人都笑了，灵武趁这一片笑声中，溜到了张立嵩身边，笑嘻嘻地叫了一声：

“张哥哥！”

“傻瓜！”灵珊笑着骂：“这声张哥哥顶多只值一百

元，如果叫声大姐夫呵，那就值钱了！”

“灵珊！”灵珍吼了一声，涨红了脸。

“噢，奇怪了！”灵珊说：“明明想嫁他，听到大姐夫三个字还会脸红……”她望着张立嵩说：“张公子，你说，你希望不希望灵武叫你一声大姐夫呢？”

“求之不得！”张立嵩老实不客气地回答。

“哎呀！你……”灵珍的脸更红了。

满屋子的笑声更重了。就在这一屋子的喜悦嘻笑中，门铃忽然响了起来，女佣翠莲赶去开门，回来报告说：

“二小姐，有人找你！大概是找你，她说找一位长头发的小姐！”

灵珍是短发，灵珊却有一头齐腰的长发。

“机会来了，灵武，”灵珍说：“准是那个扫帚星！”

“不是哩！”跟随刘家多年的翠莲也知道姐妹间的戏谑，“是隔壁那个阿香！”

灵珊下意识地摸了摸脖子，下午被抓伤的地方仍然在隐隐作痛。她走到了大门口，这种公寓房子从客厅到大门之间还有一个小小的玄关。她打开大门，就一眼看到阿香呆呆地站在门外，有些儿局促，有些儿不安。

“小姐，”阿香恭敬地说：“我家先生要我来这儿，请你过去坐一坐。”

“哦！”灵珊怔了怔，望望自己那贴了橡皮膏的手臂，心里已经有了数。准是阿香把下午那一幕精彩表演告诉了楚楚的父亲，那个父亲想要向她致谢和道歉了。但是，这种人也古怪，要道谢就该亲自登门，那里有这样让女佣来“请”过去的道理？想必，这位韦先生“官高 职大”，一向“召见”人“召”惯了。灵珊犹豫了一下，有心想要推辞，阿香已用略带焦灼和请求的眼光望着她，急急地说了句：

“小姐，去一下就好！”

“好吧！”灵珊洒脱地说，回头对屋里喊了一句：“妈！我出去一下就回来！”

她跟着阿香走了出去，顺手关上房门，房门合拢的那一刹那间，她又听到室内爆发出一阵哄然大笑。显然，张立嵩和灵珍又在闹笑话了，她不自禁地，唇边就浮起了一个微笑，心里仍然被家中那份欢愉涨得满满的。

到了四A的门口，阿香推门进去，灵珊跟着她走进客厅，室内好沉寂，好安静，一点儿声音都没有。那厚厚的地毯，踩上去也寂然无声。而且，室内的光线很暗，顶灯没有开，只在屋角上，亮着一盏立地的台灯，孤伶伶地放射着冷幽幽的光线。一时间，灵珊有些无法适应，陡然从自己家里那种明亮热闹与欢愉中，来到这份幽暗与寂寞里，使她象是置身在另一个世界里。她的神思有片刻的恍惚，然后，她听到阿香在说：

“先生，刘小姐来了。”

她一怔，定睛细看，才发现有个身材高大的男人，正面对落地长窗站着，背对着室内。灵珊站在那儿，只能看到他的背影，宽宽的肩，浓黑的头发，挺直的后背，好长的腿，穿着一件白衬衫，一条蓝灰色的长裤，那背影是相当“帅”的。

那男人并没有立刻回过头来，他一只手支在窗棂上，另一只手握着一个高脚的酒杯，似乎正对着窗外那些闪烁的霓虹灯在沉思。灵珊有些尴尬，有些不满，还有更多的困惑，她不自禁地轻咳了一声。于是，那男人忽然回转过身来了，面对着她。

灵珊有一阵惊讶和迷惑，这男人好年轻！宽额，浓眉，一对锐利的眼睛，带着股阴郁的神情，凝视着她。眼睛下的

鼻子是挺直的，嘴唇很薄，嘴角边有两道弧线，微微向下倾斜，使这张漂亮的脸孔，显出一份冷漠与倨傲。灵珊的睫毛闪了闪，眉头微蹙，她几乎不敢相信，这年轻人会有一个象楚楚那样大的女儿，他看来还不满三十岁！

“刘小姐，”那男人打破了沉寂，走到酒柜边去。“喝酒吗？”

“不。”她慌忙说：“我很中国化。”

他扫了她一眼，扬着声音喊：

“阿香！泡杯茶来！”

“不用了！”她立即说：“我马上要回去。”

他凝视了她一会儿，眼底，有两小簇阴郁的光芒在闪动。他把手里的杯子放在桌上，在烟盒里取出一支烟，燃着了烟，他深深地吸了一口，又重重地吐出了烟雾。抬起眼睛，他正视着灵珊。

“我姓韦，叫鹏飞。”他说。

她点了点头。

“我姓刘，叫灵珊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他淡淡地接了句。

“你知道？”她惊讶地。

“这并不难知道，是不是？大厦管理室有每个住户的名单和资料！”韦鹏飞说，语气仍然是淡淡的，冷冷的，脸上也仍然是倨傲的，毫无表情的。

“哦！”灵珊下意识地应了一声，心想，明天第一件事就到管理室去查查这个冷漠的韦鹏飞是个何许人物！

阿香还是捧了杯热茶出来了，放在桌子上，就转身退开了。韦鹏飞对灵珊挥了挥手。

“坐一坐，不会让你损失什么。”

灵珊被动地坐了下来，心里朦胧地感到一份不安和一份